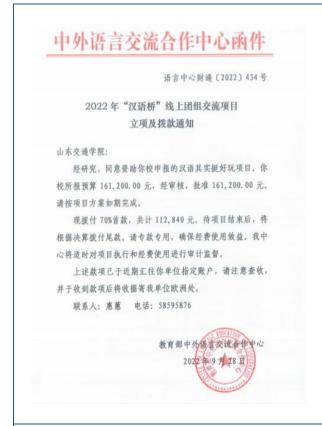
九、 服务地方发展、助力文化传播情况

(五) 文化传播活动

1. 承办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"汉语桥"活动 3 次



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函件

语言中心财通 [2022] 433 号

2022 年"汉语桥"线上团组交流项目 立项及拨款通知

山东交通学院:

经研究, 同意资助你校申报的领略汉语魅力, 体验中华 文化项目。 你校所报预算 185,400.00 元, 经审核, 批准 185,400.00元, 请按项目方案如期完成。

现拨付 70%首款, 共计 129,780 元。待项目结束后, 将根据决算拨付尾款。请专款专用, 确保经费使用效益。我中心将适时对项目执行和经费使用进行审计监督。

上述款项已于近期汇往你单位指定账户, 请注意查收, 并于收到款项后将收据寄我单位欧洲处。

联系人: 惠蔥 电话: 58595876



2022年第一、二期项目批复

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函件

拨款通知

山东交通学院:

经研究,现数付你单位"汉语桥"俄罗斯学生来华团经 #厚赦 59478 元。

请专款专用,确保经费使用效益。

上述款项已于5月9日汇往你单位指定账户,請注意查 收,并于收到款项后将收据或收款证明发至我单位欧洲处李

联系电话: 58595947

传真: 58595947



抄送: 山东省教育厅

2023年第三期项目批复

